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 2020 年度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与商誉形成有关的资产组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进行核销。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1、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存货、商誉，其中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70,949,634.20 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2,244,540.08 元。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增加（元）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4,619,200.3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560,0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9,566.13
合计	70,949,634.20
存货跌价损失	432,222.85
商誉减值损失	1,812,317.23
合计	2,244,540.08

2、核销资产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对经营过程中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金额为 146,358.82 元，前期已计提预计负债 40,587.25 元，本期冲销信用减值损失 105,771.57 元；本期报废存货金额为 5,144,790.94 元，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 5,144,790.94 元。

（三）公司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元）	387,477,562.90
账面价值（元）	234,409,268.30
资产可收回金额	234,409,268.3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对于信用风险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的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整个预计存续期内基于组合基础评估信用损失风险。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	74,619,200.33
计提原因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二）存货跌价损失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元）	79,846,883.29
账面价值（元）	78,911,957.90
资产可收回金额	78,911,957.9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p>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p> <p>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p>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元）	432,222.85
计提原因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商誉减值准备

资产名称	商誉
账面余额（元）	233,109,472.96
账面价值（元）	210,485,391.16
资产可收回金额	210,485,391.16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将计提商誉的公司作为一个资产组，通过对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测算，可收回金额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本期计提商誉减值金额（元）	1,812,317.23
计提原因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三、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73,299,945.85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金额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进行操纵利润。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2、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能公允的反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3、监事会意见：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能公允的反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该议案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4日